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修維
電話：8227171
電子信箱：guangfu288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1101174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花蓮縣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國內進修作業要點對照表、花蓮縣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國內進修作業要點（376550000A_1110117467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10117467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修正「花蓮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國內進修作業要點」名稱為「花蓮縣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國內進修作業要點」，並修正第二點規定，檢附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要點規定各1份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（先發文後刊登公報）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06/14 15:13:10

111/06/15
1110001902